**香港展能藝術會**

**【藝術樹窿】社區共融空間藝術實驗計劃申請表（2024-25）**

1. **基本資料- 個人（如為小組，請填寫第二部分）:**

|  |  |  |  |
| --- | --- | --- | --- |
| 姓名：（中） |  | （英） |  |
| 性別： |  |  |  |
| 聯絡電話:(手提) |  | （住宅） |  |
| 電郵地址： |  |  |  |
| 年齡： | □6-14 □15-17 □18-25 □26-40 □41-60 □61或以上 |
| 身體狀況［請在方格內加√，可選多項］：□肢體障礙 □視障 □言語障礙 □輕度智障 □中度智障 □嚴重智障 □自閉特色□過度活躍／專注力不足 □特殊學習需要 □言語障礙□輪椅使用者 □聽障 □精神障礙 □長期病患（請註明： ）□其他（請註明： ） |

1. **基本資料-小組**

|  |  |  |  |
| --- | --- | --- | --- |
| 小組名稱（中） |  | （英） |  |
| 人數： |  |
| **成員信息：（可影印或增加表格行數）** |
| 1. 成員姓名：
 |  | 年齡： |  |
| 身體狀況（如適用）： |  |  |  |
| 1. 成員姓名：
 |  | 年齡： |  |
| 身體狀況（如適用）： |  |  |  |
| 1. 成員姓名：
 |  | 年齡： |  |
| 身體狀況（如適用）： |  |  |  |
| 1. 成員姓名：
 |  | 年齡： |  |
| 身體狀況（如適用）： |  |  |  |
| 1. 成員姓名：
 |  | 年齡： |  |
| 身體狀況（如適用）： |  |  |  |
| 1. 成員姓名：
 |  | 年齡： |  |
| 身體狀況（如適用）： |  |  |  |
| 1. 成員姓名：
 |  | 年齡： |  |
| 身體狀況（如適用）： |  |  |  |

1. **緊急聯絡人／監護人資料**

|  |  |  |  |
| --- | --- | --- | --- |
| 聯絡人姓名： |  | 聯絡電話： |  |
| 與參加者關係： |  |
| 所屬學校/機構名稱：（如適用） |  |

1. **計劃內容：**

|  |  |
| --- | --- |
| 申請人參與藝術活動年限： | □1年內 □1-5年 □5年以上 |
| 申請人/小組簡介：(不超過200字) | 申請人或小組可就以下方面作簡單介紹，包括﹕擅長的藝術範疇 / 個人藝術資歷 （如藝術導師、獲獎、曾參與展覽、藝術工作坊及培訓課程等經驗） |
|  |
| 計劃名稱： | 請為你的計劃命名 （例如: 視覺錯覺實驗室） |
|  |
| 計劃主題及內容： | 請以不多於300字簡述你的內容，包括主題、目的、計劃實行方法、作品數量、創作理念、公眾分享時段的活動等，例如﹕「透過一系列的線條將空間打造成一條「視覺錯覺」隧道，進入隧道的觀眾的空間感觀將會受到擾亂，對大小和距離等概念產生錯覺。「視覺錯覺」隧道將會是一個奇幻的觀感體驗，更迎接觀眾在空間內拍攝各種奇人異照，盡情打卡呃Like！」 |
|  |
| 計劃的藝術形式（可選多於一項） | * 視覺藝術 □ 聽覺藝術 □ 觸感藝術 □ 表演及行為藝術
* 其他：（ ）
 |

**【藝術樹窿】申請須知：**

1. 【藝術樹窿】展覽內的所有藝術裝置及作品的所有權均歸於獲選藝術家；

2. 獲選藝術家須同意本會以攝影、錄像等方式記錄作品及藝術家參與計劃活動的過程，以作活動宣傳、藝術推廣、公眾教育、內部紀錄、申請資助及提交計劃報告之用；

3. 藝術家需獨立進行佈展及撤展；

4. 展覽結束後需即時取回展覽相關的藝術品、裝置及個人物品。若未即時取回，本會保留自行處理所有相關物品的權利；

5. 獲選藝術家在佈展至撤展的整個過程中應保持空間清潔，及維持適當的空間管理；

6. 為確保藝術家、活動參與者以及工作人員的健康及安全，獲選藝術家必須嚴格遵守香港展能藝術會因應當期社會衛生情況所施行的一切衛生措施（如防疫措施等）；

7. 所有展覽相關的作品必須是獲選藝術家的個人原創作品，並且擁有該作品的全部版權。若作品與任何有關版權的法例有抵觸，一切責任均由獲選藝術家承擔，本會概不負責；

8. 展覽內的作品不得涉及不雅用語及色情成份；

9. 本會將對展覽空間進行適當管理。但獲選藝術家應自行保管私人財物，如在展示期間發生任何意外導致展品之損壞或遺失，包括盜竊及火損等，本會概不負責；

10. 計劃申請將交由香港展能藝術會節目評審委員會及【藝術樹窿】合作導師共同進行評選，本會將就有關計劃篩選及設展細節安排保留最終決定權；

11. 如有關【藝術樹窿】活動有任何爭議，香港展能藝術會保有最終決定權，包括隨時暫停、更改或終止活動及其條款及細則。；

12. 凡遞交報名表格之報名者，即表示完全清楚及願意遵守上述細則。

* 本人清楚並同意上述申請條款。
* 本人同意於活動進行過程中接受拍攝，並作記錄及宣傳之用。
* 本人清楚明白及同意遵守《香港賽馬會社區資助計劃──共融藝術計劃》之活動報名須知內的細則。
* 本人**不同意**收取香港展能藝術會的資訊。

|  |  |  |  |
| --- | --- | --- | --- |
| **申請人/ 申請者/ 小組簽名：** |  | **日期：** |  |

（18歲以下人士，請由家長或監護人簽署）